

##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盛京能源等十二家公司重整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2年1月25日上午9时30分，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通过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http://pccz.court.gov.cn>）召开了沈阳盛京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京能源”）等十二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案第二次债权人会议暨出资人组会议，公司作为债权人及债务人的出资人委派授权代表准时参加了本次会议，并分别投票表决了重整计划草案、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从本次会议中获悉，本次盛京能源等十二家公司供热资产重组安排为，以沈阳供暖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供暖集团”）持有的15979.66万股（供暖集团共持有18705.01万股惠天热电股票，其中的2725.35万股将按比例抵偿给对应的有财产担保债权人）惠天热电股票和重整主体中其他供热业务相关资产作为保留资产，以及留债清偿的债务，新设供热业务平台公司。通过招募拟引入具有央企背景的华润电力工程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电力工程”）及沈阳市属企业沈阳盛京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京资产”）作为战略投资者，参与供热资产重组。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华润电力工程、盛京资产及金融普通债权人对供热业务平台公司持股比例分别为40%、30%、30%。

### 重点提示：

1、本次债权人会议暨出资人组会议表决结果尚未公布，重整计划草案尚需经法院最终裁定批准，本次重整是否成功尚存在不确定性。

2、公司将根据重整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是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7日